中共北京化工大学委员会文件

北化大党发〔2017〕9 号

关于印发《北京化工大学 2017 年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二级党组织

各学院、部、处及校直属单位：

现将《北京化工大学 2017 年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结合本单位实际认真贯彻执行，以踏石留印、抓铁有痕的精神抓好我校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中共北京化工大学委员会

中共北京化工大学纪律检查委员会

2017 年 4 月 1 日

北京化工大学
2017 年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工作要点

2017 年学校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总体要求是：以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中央纪委七次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为指导，贯彻落实教育部和北京市党风廉政建设工作部署，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的权威，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强化党内监督，推进标本兼治，加强监督执纪问责，驰而不息纠正四风，严肃查处群众身边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建立科学有效的权力运行监督制约机制，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在学校向纵深发展，营造风清气正的育人环境，迎接党的十九大的胜利召开，推进学校各项事业科学健康发展。

一、深入学习，统一思想、凝聚共识

1．坚定理想信念，牢记党的宗旨。深刻认识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中央纪委七次全会从严治党的里程碑的意义。各级党组织要把学习习总书记两次全会上的讲话同推进“两学一做”常态化制度结合起来，同贯彻《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若干准则》、《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结合起来，密切联系学校工作实际，科学系统准确地把握思想内涵，吃透精神实质，领悟核心要义，坚定理想信念，牢记责任担当，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中央精神上来。

各级党组织和纪检监察部门要把学习贯彻六中全会、七次全会精神作为政治任务。校、院两级理论中心组要组织好专题学习，把准则和条例作为必修的内容，原原本本、认认真真研读讲话和全会文件。各二级党组织要将学习活动向基层党支部延伸，开展

党员干部、教师、学生的分类学习培训。党员干部要把准则和条例作为必修的内容，做到树立担当精神，在党风、党纪中做表率；教职工党员要将学习准则和条例与本职工作结合，深入了解党的纪律要求，做到为人师表，自觉遵守党纪；学生党员要认真学习党章，通读准则和条例，深刻认识共产党人的价值观，坚定理想信念。

2．开展党风廉政宣传教育。纪检监察部门要开展廉政讲堂系列活动，对廉政风险度较高的部门、领域和岗位有针对性地进行警示教育；向中层以上领导干部发放“谈心谈话”手册，年底回收统计、督促检查，作为领导干部廉政考核的一部分。各级党组织要开展工作纪律和规矩的经常性教育，加强对上级政策法规、学校管理规定的宣传，教育师生党员，自觉遵守党纪，维护党的形象，引导全体师生员工遵纪守法，认真做事、干净做人，实现廉政教育全覆盖。

二、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增强党性观念

3．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的核心是坚持党的领导，体现在坚持理想信念宗旨、坚持共产党人的价值观、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坚守“四个意识”上。学校党委要善于从政治上观察、分析和解决问题，严把选人用人的政治关、廉洁关；组织部门征求意见，纪委要根据日常掌握的情况，实事求是评价干部，做好党风廉洁情况回复。各二级党组织和纪检部门要加强政治纪律的宣传教育，引导党员干部不断提高政治觉悟，坚守政治信仰，站稳政治立场，把准政治方向，坚决维护党的团结统一。落实“纪检监察机关意见必听，线索具体的信访举报必查”的要求，严肃查处违反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的行为。

4．加强意识形态工作，强化阵地意识。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精神，落实《中共北京化工大学委员会关于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的实施办法》，创新工作方法，增强实效性，掌握主导权。加强教学科研管理，完善课堂教学制度，强化制度约束，及时发现和消除在教学科研等方面违规违纪的问题；加强意识形态工作，强化阵地意识，管好课堂、讲座、论坛、报告会、研讨会，管好各类媒体特别是网络舆论阵地，绝不给错误的思想言论提供传播渠道；加强境外非政府组织资金资助的监管，高度关注西方敌对势力的资金渗透、人才渗透、教材渗透和文化渗透，严格海外人才引进及国有资金的使用，严格非国有资本投资教育、国际合作交流中的政治把关和审查，建立和完善人才评价、项目评审、教育评估机制。

三、打好作风建设的持久战，营造风清气正育人环境

5．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打好作风建设持久战。开展“三公”经费年度检查，检查学校制定的有关作风建设方面的制度执行情况，总结经验，完善制度，把制度建设的过程作为深化认识，增强执行力的过程。从具体问题抓起，紧盯年节假期等重要时间节点，看住“关键少数”，净化节日风气；密切关注隐形变异的“四风”问题，注意发现和纠正突出问题，坚决防止“四风”反弹。坚决查处顶风违纪行为，严肃问责追责，加大通报曝光力度，对执纪审查对象存在作风方面问题的，快查快办，持续释放越往后执纪越严的强烈信号。

6．完善作风建设常态制度，营造良好校风。党办、校办、纪检监察、财务、国资等部门要认真总结党的十八大以来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纠正“四风”问题的经验，对现行的制度进行梳理，查缺补漏，使管党治党有规可依，有章可循，努力构建作风

建设长效机制，以优良的党风引领和带动学校校风、学风、机关工作作风。各职能部门要把党规党纪贯彻落实到行政管理、教学科研、招生录取、基建后勤等业务管理和政策制度中，把党的要求变成办学治校的根本遵循。坚持有令必行，有禁必止，坚决查处各种违犯纪律，尤其是违犯政治纪律行为，使各项纪律规矩成为带电的高压线。各二级党组织要把执行廉洁自律准则作为改进作风的重要抓手，引导党员领导干部培养高尚道德情操，抵制不良风气。各学院要积极推动党风廉政建设向教学、科研领域延伸，弘扬好教师时代新风，引导教师潜心教书育人、静心研究学术。大力弘扬中华传统文化，凝炼学校文化精华，传播正能量。大力推进师德师风建设，以优良的党风带动教风学风行风。

四、聚焦全面从严治党，深化责任落实

7．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各二级党组织书记要当好第一责任人，对党负责、对本单位的政治生态负责、对干部的健康成长负责；各单位行政负责人、领导班子其他成员要强化党的观念，增强管党治党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各单位要继续完善党风廉政建设的 “五个清单”，推进学校层面和业务层面的内部控制建设和廉政风险防控“三个体系”建设，构建学校“不能腐”的制度体系。纪委要协助党委落实好党风廉政主体责任，强化监督执纪问责，遵守监督执纪工作规则，切实担负起党风廉政建设监督责任。

8．切实抓好巡视整改落实。认真对照教育部巡视以及“回头看”反馈意见，举一反三，深刻反思，对巡视整改反馈的问题，狠抓落实，做到即知即改、立行立改、全面整改，不回避、不推脱、不遮掩、不护短，确保条条要整改、件件有着落。对巡视移交的问题线索，综合运用“四种形态”分类处置，不断提升监督

执纪问责效果。

五、强化党内监督，保持反腐败斗争高压态势

9．建立健全党内监督机制、细化监督责任。坚持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坚持党委对学校工作全面领导，承担管党治党、办学治校主体责任，贯彻落实民主集中制，把方向、管大局、作决策、保落实。校党委书记亲自抓，督促班子成员落实监督责任，领导班子成员要知责、负责、尽责，准确掌握分管工作范围内的政治生活和政治生态状况，自觉担当起监管的政治责任。党的工作部门，包括党办校办、组织人事、宣传统战、教学科研、国资财务、后勤等部门，都要负起职能监督的职责。二级党组织要发挥政治核心作用，严把政治关，保证党的路线方针政策落实到位；要强化二级单位党政联席会议机制，落实“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党支部要充分发挥战斗堡垒作用，严肃认真开展组织生活，特别是教师学生党支部要当好“火车头”，成为党联系团结师生、做好思想政治工作的组织依托。

10．践行监督执纪“四种形态”。校领导要多了解分管部门和联系学院党政一把手的思想、工作、生活状况，多注意干部群众对下级一把手问题的反映，多听取下级领导班子成员对一把手的意见。学院一把手要了解班子成员的思想、工作、生活状况，关注群众意见。各二级党组织和纪检部门要聚焦政治纪律、组织纪律和廉洁纪律，监督执纪问责，践行“四种形态”；坚持抓早抓小，重点运用好第一、第二种形态，加大谈话提醒、约谈函询，严格执行谈话函询材料背书和审查制度，切实把纪律挺在前面。纪检部门要全面贯彻《监督执纪工作规则（试行）》，强化监督执纪问责，带头落实问责、盘点问责情况，要主动向上级纪检部门报告同级班子及其成员履职尽责情况。要充分发挥纪委委员、

专兼职纪检干部的作用，切实担负起专责监督的政治责任。

11．巩固反腐败斗争压倒性态势。持续保持高压态势，力度不减、节奏不变，坚决减少腐败存量，重点遏制增量。重点审查不收敛不收手，问题线索反映集中、群众反映强烈，现在重要岗位且可能还要提拔使用的领导干部，重点关注政治问题和腐败问题交织、行政权力和学术权力交织问题。坚持把纪律挺在前面，坚持纪严于法、纪在法前。针对干部违纪问题，要及时分类处置；一般性问题要与本人见面，谈话提醒、函询核实，让党员干部相信组织、忠诚组织，把问题主动向组织讲清楚。

12．落实管党治党责任。党委把问责作为从严治党的重要抓手，把检查主体责任落实情况作为执纪监督重点，对党的领导弱化、党的建设缺失、从严治党责任落实不到位的，维护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失责、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不力、选人用人问题突出、腐败问题严重、不作为乱作为的，严肃追责问责，曝光典型问题，让失责必问成为常态。

六、完善权力运行制约和监督机制，防范廉政风险

13．改进方式，开展精准监督。今年纪检监察室重点检查、抽查三公经费、招投标采购、基建（维修）工程、特殊类招生等高风险领域党风廉政责任落实情况和监督制度执行的情况；加强对干部人事选用权、资金分配权、评估评价权等重要权力的监督。强化经济责任制落实和内部控制建设落地生根，加强内部审计工作，做好校长经济责任审计和有关财经检查工作并落实整改要求。认真分析执纪审查、日常监督和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查找廉政风险和管理漏洞，提出整改意见和建议，严格防范高校特殊类招生、工程建设、科研经费、校办企业、招标采购领域利益输送问题。

14．加强风险预警管控，防范廉政风险。科研院、投资公司、国资处和人事处要认真落实促进科技成果转化的政策，完善相关配套制度，建立健全科研成果评估、转化、利益分配机制，以规范管理保护国家、学校和科研人员的权益，激发科技创新动力。要加强对国有资产和校办企业监管，严肃查处关联交易、利益输送等侵吞国家教育资源和权益的问题。严格执行政府采购规定，完善实施细则，杜绝违规调剂政府采购预算、规避公开招标和政府采购等行为。

领导干部是学校教育改革发展的推动者，是良好政治生态的建设者。要自觉加强政治修养，善于从政治高度和全局视野审视问题，把“四个意识”落脚到看齐上、落实在行动上。要保持敬畏之心，把党规党纪刻印在心，用纪律的尺子衡量自己的言行，明是非、辨真伪，养正气、祛邪气，不断纯洁党性、固守根本。要坚持公正用权、谨慎用权、依法用权，做到交往有原则、有界限、有规矩，保持做人干事的精神风骨，始终做到忠诚干净担当。全面从严治党，是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教育、推进教育现代化的重大优势和必然要求。我们要更加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牢固树立“四个意识”，不忘初心、奋发进取、担当作为，不断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取得新成效，为保证党的执政基础建设做出努力，为营造我校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和育人环境作出新贡献。

抄送：驻教育部纪检组，中共北京市委教育纪工委。

北京化工大学校长办公室　　主动公开　　2017 年 4 月 1 日印发